

《柑桔属精油——用紫外吸收光谱分析法测定 CD 值》国家标准编制说明 (征求意见稿)

一、 工作简况

1、 任务来源

本项目是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《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4 年第八批推荐性国家标准计划及相关标准外文版计划的通知》(国标委发【2024】50 号)要求(计划编号 20243201-T-607, 项目名称“柑桔属精油——用紫外吸收光谱分析法测定 CD 值”)进行制定, 主要起草单位: 上上海香料研究所有限公司等, 项目周期为 16 个月。

2、 主要工作过程

起草阶段: 根据国家标准委下达的任务, 由上海香料研究所牵头成立了标准起草工作组, 并召开了标准起草工作组会议, 对制定《柑桔属精油——用紫外吸收光谱分析法测定 CD 值》国家标准进行了深入探讨。会后, 起草工作组对 ISO 4735:2002《柑桔属精油——用紫外吸收光谱分析法测定 CD 值》进行了翻译, 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标准征求意见稿。

3、 主要参加单位和工作组成员

本文件起草单位: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:

二、 标准编制原则和主要内容

1、 标准编制原则

本标准的制定符合产业发展、市场需要的原则, 本着先进性、科学性、合理性和可操作性的原则以及标准的目标性、统一性、协调性、适用性、一致性和规范性的原则来进行本标准的制定工作。

本标准尽可能采用国际标准或国际先进标准, 按与国际有关法规标准接轨、又符合实际情况的要求制定本标准。

《柑桔属精油——用紫外吸收光谱分析法测定 CD 值》原无国家标准, 本次制定原则上尽可能等同采用国际标准。

本标准起草过程中, 根据国际标准 ISO 4735:2002《柑桔属精油——用紫外吸收光谱分析法测定 CD 值》, 按照 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: 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

则》及 GB/T 1.2-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2 部分：以 ISO/IEC 标准化文件为基础的标准化文件起草规则》标准进行编写。

在标准制定过程中，主要参考了以下标准：

ISO 356 精油——试样的制备

ISO 648 实验室玻璃仪器——单刻度移液管

ISO 1042 实验室玻璃仪器——单刻度容量瓶

2、 主要内容的论据

黄酮类化合物主要存在于柑橘属植物果实的外皮中，该物质具有抗氧化性，可帮助减少自由基对皮肤的伤害，具有较好的美容效果。其中，柠檬酸对消除疲劳有比较好的效果，可以促进新陈代谢，使身体得到更好的恢复，橙皮苷还可以辅助药物用于改善血管疾病，与柚皮苷联合使用，还可以具有辅助降低胆固醇等作用。通过紫外分光光度分析法测定 CD 值，可以衡量冷磨冷榨柑桔属精油中黄酮类物质的含量。

中国是世界上较早使用精油的国家之一，同时也是生产精油的大国。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和精油市场的发展，精油相关标准也在不断完善。ISO/TC 54“精油”制定了国际标准 ISO 4735:2002《柑桔油 紫外分光光度分析法测定 CD 值》，规定了用紫外吸收光谱分析法测定柑桔属精油的 CD 值。为了紧跟全球市场动态和流行趋势，便于精油的国际贸易和使用，将国际标准 ISO 4735:2002 转化为国家标准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。该国际标准已为大多数成员国采用并转化为本国标准。本标准为首次制定，等同采用并翻译了 ISO 4735:2002《柑桔属精油——用紫外吸收光谱分析法测定 CD 值》国际标准。

3、 解决的主要问题

本标准的制定过程中,起草组对 ISO 4735:2002 进行研究探讨，结合中国市场的实际情况及使用需求，对标准进行了制定。本标准描述了用紫外吸收光谱分析法测定柑桔属精油 CD 值的一种方法，进一步推进了精油市场的发展。

三、 主要试验(或验证)情况

本标准等同采用 ISO 4735:2002《柑桔属精油——用紫外吸收光谱分析法测定 CD 值》。本标准用紫外吸收光谱分析法测定柑桔属精油的 CD 值。经实验室验证，本标准的检验方法具有很好的适用性和可操作性。

四、 标准中涉及专利的情况

本标准中不涉及专利问题。

五、 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、对产业发展的作用等情况

本标准 of 精油（香料）领域中的方法标准。

本标准的制定，更好地满足市场发展要求，对于整顿市场环境、维护消费者安全、保障消费者权益、推动中国化香料香精行业有序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，有利于行业的正当竞争，有利于规范精油的国内外市场以及提高产品的质量及安全可靠性，更好地满足市场和使用需求。

六、 与国际、国外对比情况

目前，国外有国际标准 ISO 4735:2002《柑桔油 紫外分光光度分析法测定 CD 值》，我国并无对应标准。本标准等同采用 ISO 4735:2002。

七、 在标准体系中的位置，与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标准，特别是强制性标准的协调性

香料香精领域的标准体系框架图见图 1。

本标准属于香料香精标准体系“香料”小类，“精油”系列。

本标准与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相关标准协调一致。

八、 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

无。

九、 标准性质的建议说明

建议本标准的性质为推荐性国家标准。

十、 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

建议本标准批准发布 6 个月后实施。

十一、 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

无。

十二、 其它应予说明的事项

无。

图1 香料香精标准体系框架图

